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719　证券简称:安达维尔　公告编号:2025-018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目前公司总股本254,696,450股扣除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469,300股后的股本总数254,227,1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达维尔	股票代码	3007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熊涛	张春域	
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地区杜杨北街19号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地区杜杨北街19号	
传真	010-89401156	010-89401156	
电话	010-89401156	010-89401156	
电子信箱	securities@andawell.com	securities@andawel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安达维尔经过二十余年发展,持续不断拓展能力范围、扩大产品线规模,目前已经发展成集航空机载设备研制、航空维修、测控及保障设备研制等业务为一体的航空技术解决方案综合提供商,近年来持续推动传统业务发展的同时,逐步拓展了智能设备研制与工业软件开发等新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1、机载设备研制

机载设备研制是公司占比最大的业务,产品包括航空座椅、客舱设备、导航设备、机电一体化产品、直升机机载训练系统、复材构件等,广泛应用于各类直升机和固定翼飞机。公司主要从事相关产品的研究开发、产品设计及制造、关键工艺设计、总装试验、适航取证和持续服务。客户主要是国内各飞机制造商、航空器操作使用单位及分系统研发生产单位。

航空座椅包括直升机的抗坠毁座椅、机械师座椅、乘员座椅以及运输机的驾驶员座椅、操作员座椅和乘员座椅等;客舱设备包括整机内饰、整体厨房、整体盥洗室、客舱照明等;机电一体化产品包括侧导轨组件、货运装载系统等;导航系统主要有无线电高度表、无线电罗盘、多模组合导航、备份显示和近地告警系统等产品;模拟训练设备目前主要是直升机模拟训练系统;复材构件包括光电球罩、飞机整流罩、无人机大梁及机翼结构件和航天、船舶结构件等。公司同时还拥有整机内饰的方案设计与工程实施能力及直升机低空导航与安全告警的系统级解决方案能力。

公司是国内首个具备系列化航空厨房插件CTSOA产品的制造商,成功将自有品牌航空厨房插件产品应用于国内外主流飞机上,并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馈。后续,公司将持续开拓国产大飞机在国内外市场的配套机会。同时,公司积极向EASA申请航空厨卫系统的相关许可,目前EASA已受理公司ETSOA取证申请。

2、航空维修

航空维修是公司的创始业务,主要从事飞机部件维修,业务范围涵盖机载计算机、通讯导航、仪表显示、电气系统、娱乐系统、灯光照明、电机部件、气动部件和复合材料等,能力覆盖波音、空客、巴航工业及中航工业等主流飞机制造商生产的超过30种机型,拥有CAAC、FAA、EASA和JMM等维修许可证书。公司还拥有丰富的飞机加改装能力,可为各类直升机与固定翼飞机提供方案设计、适航取证、工程施工、试验支持和技术培训等服务。公司客户主要包括各类民航运输、警航和防务等相关单位。

3、测控及保障设备

测控及保障设备研制业务是公司重要核心业务,主要为客户提供仿真环境搭建、产品功能验证、故障排查与定位、健康诊断与管理、勤务保障及仿真模拟训练等在内的各类设备、系统集成及解决方案。产品包括原位检测设备、仿真与专用测试设备、线缆线束测试系统、发电机拖动系统、通用自动化测试系统等设备级产品;直升机伴随保障系统、仿真模拟训练设备和"实装、虚拟与构造(LVC)"训练设备等系统集成化产品;航电系统联试、大型数据采集和实时数据仿真等综合性解决方案。公司客户主要是各类研发生产企业与航空器操作使用单位。

4、智能设备研制

智能设备研制业务主要为装备研发、生产及制造领域提供智能技术解决方案。当前主要的产品包括智能工具柜、智能工具车、智能顶装车、智能地面任务车辆等,未来还将发展包括智能发动机安装车与智能转运车等系列化的智能任务车辆平台,并向其它类型的高端装备制造企业与资产密集型企业进行业务拓展。公司目前客户主要是民用航空与防务领域的研发、生产及制造单位。

5、工业软件研发

工业软件研发业务是公司重点开拓业务,公司已推出SIPDM超越集成产品研发管理信息系统。SIPDM系统以IPD核心思想为指导,集成CRM(客户关系管理信息系统)、PLM(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信息系统)、QMS(质量管理信息系统)相关功能并融入了安达维尔自身行业管理实践总结。其核心的设计思路包括:①全面融合了解决方案销售方法论,构建新客户开发、商机开发两项关键流程。通过对流程中各类表单模板工具的应用,全面提升企业在销售管理方面的能力,促进营销体系全员的训练有素以及组织能力提升。②基于营销计划的产品竞争性策划,从产品专用特性与通用特性中识别并提炼能够超越客户期望的超越特性、竞争特性。将其作为有竞争优势的研发设计输入,从源头保证产品未来的竞争优势。③搭建跨职能部门的项目团队,基于产品研制流程要求,以研发三级计划为指导,解决市场、技术、质量、财务、生产、采购等多部门协同问题,有效提升团队运作及项目执行效率。④基于安达维尔自身多个业务实践,全面贯彻行业质量体系要求以及行业其他特殊要求。⑤将产品质量全特性策划与过程质量控制融入研发管理过程控制中,全面提升产品质量竞争力。SIPDM将助力研发型企业提升管理水平,促进产品研发周期缩短、研发费用及单件成本降低,同时有效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系统性提升企业的竞争优势,帮助研发型企业实现市场成功、财务成功、产品成功。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为民用航空与防务领域的设计、制造、运行与维护部门提供系统设备和部件级的产品服务与解决方案。公司坚持通过多元化产品线布局,持续提升研发及快速响应客户的能力,以及自建复合材料制造能力,加强对供应链和价值链进行质量把控,使得公司产品与服务已在多个细分领域建立领先优势。另外,公司推出工业软件与智能设备解决方案,将公司业务拓展至其它新兴领域,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支撑。

民用航空与防务装备的研制,具有过程复杂、流程严谨和产品生命周期长的特点。公司的经营活动主要围绕装备研制的各环节与流程展开,以核心产品和服务平台为支撑,整合研发、生产、测试、销售及售后等关键环节。这种全流程协同模式使我们能够率先应用前沿技术、快速实现创新成果转化、持续推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新概念产品。

1、研发模式

公司不断推出新的产品,对成熟产品、技术与工艺进行持续改进,对产品平台与核心技术进行持续投入。公司依照集成产品开发(IPD)的思想,经过长期实践与不断优化,形成了一套完整的产品开发流程体系。该系统不仅实现了产品开发流程的固化,同时通过全面分析,将市场需求和全特性要求转化为产品定义和详细计划输入,有效保证了研发活动的成果及效率。

公司建立了平台化的产品开发策略,通过设计的平台化、模块化,提高定制产品的标准化程度、开发速度和使用效能。公司结合对行业趋势、市场格局和价值链组成的研究,集中研发资源投向精品项目、关键技术能力和关键材料等领域,及时捕捉客户需求并建立预研项目,在若干细分行业领域和价值链的关键环节提前布局,不断推出领先市场和满足用户需求的产品。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打造精品项目为原则,追求市场与财务的双重成功。此外,针对未来需要重点布局的产品、技术和工艺,公司积极利用内外部资源,采用内部业务孵化、技术资产引进与对外股权投资等多种形式获取关键能力。

2、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与服务主要采用直销方式,直接对接客户的装备采办、研发设计、生产试验和工程技术等专业部门。公司设有营销管理部,总体负责销售管理工作。在事业部及子公司层面,设有销售中心及市场部,负责各层面的售前和售后工作。对于重大项目及复杂的集成产品,公司会设立专项小组,提供全面的产品解决方案。

工业软件领域,由于客户覆盖的行业领域和地理范围较广,公司采用直销与渠道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公司主要负责重点行业、标杆客户和大客户的推广与实施,后续随着产品迭代升级,公司将针对不同行业进行销售模式的创新与探索,积极与各合作伙伴共建软件生态。

3、生产模式

公司在价值链上掌控研发设计、系统集成、关键工艺和持续服务等价值较高的生产环节,在生产过程上主要从事总装生产、系统集成、试验验证、适航取证、产品交付及关键工艺制造。公司建立了高效的生产计划与执行流程,结合相应的管理信息系统,保障小批量、高质量和定制化等特点的生产任务。为应对公司未来航空维修、复合材料结构件制造、保障与仿真模拟训练设备等业务增长所带来的生产设施需求,公司正在推进天津园区的建设,以便更好地保障工艺质量、试验验证、总装测试与产品交付等生产各环节。

4、供应链管理模式

公司致力于建立高效的供应链管理体系,并充分借助与国内外飞机制造商等企业的交流合作机会,提升公司的质量体系和供应链管理标准。根据不同业务特点,对标准化产品、定制化产品和航空维修服务,建立了差异化的管理体系,确保不同类型业务单元的质量、交付、成本和监管等多重目标的达成。此外,对于采购量较大的物料,如复合材料,公司通过建立自主生产的能力,确保关键物料的供货与质量稳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714,718,356.47	1,589,594,818.29	7.87%	1,240,929,92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4,907,151.11	1,085,395,207.11	-3.73%	970,780,054.18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632,785,358.24	850,860,924.49	-25.63%	412,546,06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27,225.46	113,479,628.66	-87.82%	-45,815,365.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93,844.82	113,432,942.70	-93.75%	-49,819,701.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60,154.79	30,642,702.54	-690.55%	-25,678,053.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42	0.4446	-87.81%	-0.18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42	0.4446	-87.81%	-0.18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	11.00%	-9.71%	-4.5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6,752,381.12	144,894,570.18	123,866,644.16	267,271,76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49,398.07	8,872,645.07	-9,033,103.31	8,538,28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32,865.19	8,779,337.83	-13,216,765.78	6,198,407.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83,995.69	-53,074,328.16	-36,125,098.94	-16,176,732.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3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8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子安	境内自然人	35.26%	89,817,478.00	67,363,108.00	不适用	0.00
雷录年	境内自然人	3.40%	8,648,146.00	0.00	不适用	0.00
北京安达维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7,259,294.00	0.00	不适用	0.00
刘浩东	境内自然人	2.03%	5,160,046.00	0.00	不适用	0.00
乔少杰	境内自然人	2.01%	5,128,680.00	3,846,510.00	不适用	0.00
赵雷诺	境内自然人	0.88%	2,250,000.00	1,687,500.00	不适用	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低碳环保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2,140,600.00	0.00	不适用	0.00
#康玉花	境内自然人	0.82%	2,1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尹作雄	境内自然人	0.66%	1,668,300.00	0.00	不适用	0.00
孙艳玲	境内自然人	0.53%	1,350,000.00	1,012,50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北京安达维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北京安达维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赵子安先生持股比例29.62%); 2、股东赵雷诺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子安先生之子,赵雷诺先生与赵子安先生构成一致行动人; 3、除上述情况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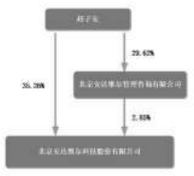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947　证券简称:德必集团　公告编号:2025-017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变更,仍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德必集团	股票代码	30094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思邈	兰野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安化路492号A座812室	上海市长宁区安化路492号A座812室	
传真	021-32508753	021-32508753	
电话	021-60701389	021-60701389	
电子信箱	sec@dobechina.com	sec@dobech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作为文化创意和科技创新产业园区的运营服务商,主营业务为文化创意和科技创新产业园区的定位、设计、改造、招商、运营管理和对企业的深度增值服务。公司基于中小型文化创意、科技创新企业的需求,利用自身园区设计和运营管理能力,对各类既有建筑进行重新定位与更新改造,在保护和传承城市历史文化脉络的同时,为园区内文科创企业提供舒适的办公环境和深度的专业化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用"承租运营"、"参股运营"、"合作运营"三种经营模式,未来将逐步减少"承租运营"和"参股运营"模式,向以"合作运营"等新模式为主逐步过渡。

1、承租运营

承租运营模式下,公司新设立的园区运营项目公司与物业产权方或者物业出租方签订长期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通常为10~20年。园区运营项目公司负责文化创意和科技创新产业园区的定位、策划、设计、供应链、工程管理、招商和运营管理、智慧园区管理系统和对企业的深度增值服务,主要向园区内文科创企业提供租赁服务、会员服务及其他服务,并按照合同约定向园区物业产权方或者物业出租方支付相应租金。

2、参股运营

参股运营模式下,公司与物业产权方或者其他合作方共同出资设立园区运营公司,公司并不控制园区运营公司。该模式下,由合资设立的园区运营项目公司与物业产权方或者物业出租方签订长期房屋租赁合同,并负责文化创意产业园区的定位、策划、设计、供应链、工程管理、招商和运营管理、智慧园区管理系统和对企业的深度增值服务,公司主要获取投资收益、设计改造费及招商服务费、智慧园区系统费等。

3、合作运营

合作运营模式下,公司与物业产权方或经营权持有方签订合作运营协议。该模式下,公司依托自身园区管理方面的优势,提供园区定位、策划、设计、供应链、工程管理、招商、运营管理、智慧园区管理系统和对企业的深度增值服务等来收取相关业务收入,或通过与合作方营业额分成获取收益。

现阶段,公司寻求新的机会点,在稳健发展直投项目的同时,积极开拓委托管理、品牌加盟、合作分成等轻资产创新发展模式,新业务模式较"承租运营",投入成本低,现金流更为安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5,923,717,804.19	6,320,937,521.39	-6.28%	6,168,058,23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68,138,305.45	1,286,236,889.17	-1.41%	1,290,934,736.20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259,633,134.04	1,169,239,831.98	7.73%	778,849,82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147,168.86	33,238,488.88	2.73%	32,493,90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56,553.54	13,793,853.80	-19.12%	11,333,72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396,724.53	778,100,642.14	4.02%	434,859,628.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2	4.55%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2	4.55%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0%	2.54%	0.16%	2.55%

注: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系为控制经营风险,第四季度虹桥国际WE项目执行退租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及净资产相比上年度末有所下降,系公司进行股份回购和注销,且金额大于当期利润所致,股份回购并用于注销可提高每股收益。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3,239,389.74	317,663,396.63	316,395,727.89	312,334,61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32,356.10	4,720,679.23	8,698,922.67	11,895,21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53,765.58	4,303,869.83	5,497,733.09	-5,898,81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200,692.76	186,395,766.82	119,395,853.84	307,404,411.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7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中微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01%	49,889,25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弦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4%	8,371,875.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择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7,561,579.00	0.00	不适用	0.00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3.96%	5,988,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宿迁乾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3,277,5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民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瀛岳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81%	2,736,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宿迁乾渊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	2,123,250.00	0.00	不适用	0.00
长兴乾森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	2,017,441.00	0.00	不适用	0.00
长兴乾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	1,852,5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中微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1,622,801.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中微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弦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兴乾森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是由贾波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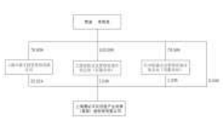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在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克服了重重压力,园区管理面积已超141.7万平方米,较2023年同比增长4.96%;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25,963.31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7.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14.72万元,较去年同期提升2.7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作为行业内屈指可数,能够实现跨城市、跨区域、规模化、连锁化发展的优质产业园区运营服务商,在国内的上海、北京、深圳、成都、南京、杭州、苏州、长沙、合肥、西安、徐州、无锡、武汉等多个城市,以及意大利、美国等海外地区运营管理了83个文化创意产业园区,运营管理面积超141.7万平方米。其中,承租运营园区64个,运营管理面积约111.78万平方米;参股运营园区6个,运营管理面积约20.08万平方米;合作运营园区13个,运营管理面积约9.84万平方米。

(上接B235版)

2、授权委托书样本

特此公告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证券代码:"362348"

2、投票证券简称:"高乐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21日(星期三)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星期三)上午9:15至2025年5月21日(星期三)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 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5年5月21日召开的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如下表决权(在"同意""反对""弃权"其中一项打√)(注: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2025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348　证券简称:高乐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5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10日以微信和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4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孔祥森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项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见2025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项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刊登于2025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25年4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三)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15,260,385.45元,同比增长18.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297,788.26元,同比减亏7.5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6,605,489.23元,同比减亏10.66%。其中,玩具及相关业务营收占比96.18%,互联网+教育相关业务营收占比2.09%,塑料制品业务营收占比1.73%。截止2024年末,公司总股本94,720万股,总资产730,235,534.92元,同比下降2.56%,净资产457,688,621.71元,同比下降10.93%。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7,297,788.26元,2024年末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569,583,403.35元。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44,068,776.17元,2024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571,940,182.06元。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鉴于公司本期未实现盈利且期末存在未弥补亏损,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鉴于公司2024年度未能实现盈利,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不具备分红条件。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本分配预案须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合法,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财务信息,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七)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审计报告客观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同意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希望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就所涉及的事项,采取有效的办法和措施,切实维护公司合法权益。监事会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及调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九)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48　证券简称:高乐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7,297,788.26元,2024年末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569,583,403.35元。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44,068,776.17元,2024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571,940,182.06元。

由于公司 2024 年度亏损且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值,公司拟定 2024 年度 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一)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公司近三年分红相关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297,788.26	-61,978,461.00	-83,625,958.03
合并报表本年度未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69,583,403.3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未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71,940,182.06		